

广东汕头：发挥审判职能 维护金融安全

本报记者 吁青 本报通讯员 邱梓喆 林嘉斯



汕头中院召开涉农农村集体土地和城镇房屋租赁合同审判数据商会。 陈宜汶 摄



澄海区法院凤西法庭法官调解一起合同纠纷。 谢伟婕 摄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法院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 魏英旭 摄

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近年来,针对商事金融纠纷新类型、批量化纠纷持续增长的现状,广东省汕头市两级法院充分发挥金融审判职能作用,紧紧围绕促推深化金融改革、服务实体经济、助力防控金融风险三项任务,积极创新商事金融审判机制,做好内外协同发力、多部门联动解纷、延伸前端治理三道加法,护航金融业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做好专业审判,稳定市场预期

“2021年以来,大量以涉农农村集体土地和城镇房屋租赁为代表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涌入汕头法院,此类案件呈现收案增幅大、矛盾化解难、易出现群体性事件等特点,两级法院审理过程中,在合同效力、最长租赁期、空置期的认定等方面的裁判标准分歧较大……”
2024年11月,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全面梳理全市法院审理的涉农农村集体土地和城镇房屋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对二审发改案件进行重点研究分析,形成了《关于涉农农村集体土地和城镇房屋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有关情况调研报告》,进一步统一裁判尺度,为从源头上规范全市农村集体土地和城镇房屋租赁市场提供有效参考。
据汕头中院民二庭庭长庄晓燕介绍,以该庭二审改判的上诉人黄某与被上诉人陈某及原审被告汕头市某社区居民委员会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为例,其中出现的一审适用法律错误,就属于典型。
2015年,陈某向某社区居委会租下4亩山坡地,租期10年。2021年,陈某将该地转租给黄某。后因黄某拖欠租金,陈某诉至法院。
“该案的争议焦点是黄某与陈某签订的案涉租赁合同效力及当事人责任分担问题。”庄晓燕介绍,陈某与黄某均未提交证据证明案涉地块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书或办理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审批手续,故案涉租赁合同因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而无效。一审法院认定案涉

租赁合同合法有效,适用法律错误,汕头中院依法予以纠正,且双方当事人对导致合同无效均有过错,应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此类案件关联性强、群体性突出,若在法律适用上持续存在诸多误区和争议,不利于发挥司法裁判的示范引领作用、不利于稳定市场预期。”庄晓燕表示,“法院依法公平公正解决租赁纠纷,树立起租赁市场诚信守法的正确导向,才能维护市场健康发展秩序。”

近年来,汕头法院严守商事金融审判质效“生命线”,建立联席会议和研讨分析机制,靠前关注新类型案件,通过召开专业法官会议、开展专题调研等方式深入研讨关键问题,确定审理裁判新思路,及时疏通金融运行堵点。汕头中院持续完善案件指导机制,聚焦商事金融疑难复杂案件,定期召开条线业务指导会,编订《商事金融裁判要点摘编》,推进类案批量化解,实现“办理一案、化解一片、教育一方”,助力稳定市场预期。

做优多元解纷,提升服务质效

“感谢凤西法庭全体工作人员和调解员,因为你们的专业、耐心和公正,我才能顺利拿回欠款,解决这一场纠纷。”1月12日,当事人阿亮给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凤西人民法庭送来一封感谢信,感激之情跃然纸上。
困扰了阿亮两年的这笔欠款,本金只有6520元,金额并不大,难办的是欠款人阿聪“失联”了。凤西法庭庭长庄旭仔仔细查看阿亮的立案材料后,认为

案情简单,事实清楚,而且比起开庭,调解或许更有利于消除阿聪的逃避心理,保障后续履行。便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引导双方到“老蔡调解工作室”进行调解。

“一开始我感到有点无从下手。”调解员蔡泽平眉头紧锁,“还是法官给我分析了案情,明确这里边没有复杂的法律关系,重点是要解开双方心结,我才有了底气。”

原来,阿亮早前为追回欠款,还给阿聪邮寄过讨账用的纸钱,导致阿聪对他心存怨愤,才断了联系。为此,蔡泽平和另一位调解员蔡锦鸿下了很大功夫,对双方进行“背靠背”调解:一方面找到阿聪的叔叔,通过他联系上阿聪,了解阿聪的现状和想法,寻找还款方案;另一方面从人情世故出发,严肃批评阿亮邮寄纸钱的行为,让阿亮认识到自己行为的错误。

在调解员的耐心说理中,阿亮先认了错,表示自己愿意给阿聪道歉,阿聪也积极配合协商,但其经济实在困难,最终定下由阿聪的叔叔先代为偿还这笔欠款。调解协议一签订,凤西法庭便为协议进行了司法确认。

作为金融商事专业法庭,凤西法庭不断优化与各司院所、镇街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工作室的联动联动,做实定分止争,努力寻找民间借贷、金融借款、合同、信用卡等矛盾纠纷的最优解。

“我们与法庭联动调解的案件,得到各当事人和企业的认可,自动履行率一直保持100%。”蔡泽平的评价,是汕头法院深化商事金融纠纷多元化化解最生动的注脚。

近年来,汕头法院持续强化商事金融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汕头监管分局等单位联合出台《汕头市金融监管与司法联动协作机制实施方案》,与中国人民银行汕头市分行等21家金融监管机构或组织建立诉调对接机制,吸收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的专家、律师、金融从业者加入调解员队伍,3年共调解撤消商事金融纠纷2816件,全力优化金融营商环境。

做实前端治理,强化风险防控

商事金融审判是产业发展的“晴

雨表”,不仅关乎百姓民生的“钱袋子”,更能助力金融“活水”滋养实体经济千行百业。

“近年来,我们在审判中发现商事金融领域苗头性问题频现,普遍性问题棘手,冲击金融安全防线,需从前端治理着手,全面提高金融消费者、从业人员、机构风险防范和应对意识。”汕头中院民二庭庭长郭建龙介绍道,以涉农融资租赁案件为例,名为融资租赁实为借贷的现象较为普遍,个别当事人缺乏汽车融资租赁资质,通过层层马甲包装后违规从事汽车融资租赁业务,对不合格租赁物开展售后回租或虚构租赁物进行融资,以隐蔽行为扰乱金融市场,增加金融风险。

金融市场要发展,风险防范是关键。今年1月,汕头中院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汕头监管分局签署《关于全面深化金融纠纷前端治理协同工作备忘录》,双方共同推动司法与监管数据对接,提高重点领域矛盾纠纷数据分析和预测预警预防能力,增强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及时性、精准性。

“个人征信很重要,进行消费贷的时候要科学评估自身还贷能力。”

“融资要选择正规机构和渠道,不能为了解一时困境,忽视背后的高风险。”

“融资租赁是中小微企业融资的好工具,用对用好了就是双赢。”

带着典型案例和翔实的数据,3月14日,汕头中院民二庭的法官和法官助理们,与金融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一起来到商业街,为商户和消费者进行金融相关法律知识的讲解。

“法院发的这份手册很管用,我要带回去好好研究,争取扫除更多金融知识盲区。”有市民称赞道。

“金融的安全靠制度、活力在在市场、秩序靠法治。”汕头中院副院长林洁明表示,汕头法院将积极联动金融监管等职能部门,聚焦商事金融领域发展需求,在推进金融纠纷预防化解、探索多元解纷创新机制、协同强化金融治理等方面持续深耕,依法保护金融债权、强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金融营商环境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广西南宁西乡塘：坚持“如我在诉” 提升诉服水平

本报记者 费文彬 本报通讯员 蔡梦捷 石佳音 朱小燕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将司法为民的初心融入壮乡发展的时代脉搏,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秉持“如我在诉”意识,以创新实践为犁,深耕诉讼服务沃土,全力打造新时代一站式诉讼服务的“广西标杆”。近年来,西乡塘区人民法院锚定集约高效、在线融合、普惠均等目标,持续优化一站式诉讼服务,成效斐然,先后获得“人民法院立案信访诉服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全区法院优秀诉讼服务中心”等荣誉。

智慧赋能,架设司法为民“连心桥”

“没想到在法院工作人员的耐心指导下,一次就办妥了立案手续,真是太方便了!”65岁的黄先生攥着泛黄的借条,紧锁的眉头在西乡塘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细致的辅导下逐渐舒展。

针对群众的“急难愁盼”,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数字法院建设为抓手,将诉讼服务中心科学划分为七大便民智能区域,集成立案登记、诉调对接、材料收转、律师服务、法律援助等10余项便民举措,全力推动“一窗通办、一网通办”。干警秉持“文明、规范、微笑”服务理念,强化“肩并肩”诉讼辅导、“手把手”精准指引,让群众办事更暖心。

2024年6月3日起,南宁市市法院开始全面实行全域诉讼服务工作,西乡塘区人民法院积极响应,目前已为132件案件当事人提供异地立案、阅卷、材料收转等一站式诉讼服务。今年4月,长沙某企业诉讼代理人吴某来到西乡塘区人民法院窗口递交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的起诉材料。工作人

员审核后,发现,该案应由宾阳县人民法院管辖,便立即启动“全域立案”机制,当日完成材料扫描上传和线上移交工作,宾阳法院随即对材料进行审核并予以立案。事后,吴某称赞道:“法院的全域诉讼服务太贴心了,异地就能立案,真的是想群众之所想!”

针对辖区流动人口多、当事人诉讼能力相对较弱的特点,西乡塘区人民法院还大力推广“示范文本”,目前应用率已突破70%。智慧化、标准化的服务有效降低了群众诉讼门槛。当事人刘某在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指导下,使用起诉状示范文本顺利完成立案后,不禁感叹:“以前写诉状像‘天书’,现在像做填空题!”

多元聚力,织密源头解纷“防护网”

“真没想到,没打官司钱就要回来了!”苏阿姨激动地说。

苏阿姨与3名工友被包工头刘某某拖欠工程款,经劳动保障部门调解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当场予以司法确认。

这起欠薪纠纷的高效化解,得益于西乡塘区人民法院精心构建的“1+9+

N”多元解纷网络。该院创新“法院+”联动模式,联合工商联、劳动监察、妇联等部门,在矛盾易发领域设立9个特色先行调解中心,覆盖84个调解站点,实现“矛盾有人管、化解有渠道”。

针对企业间的债权债务纠纷,西乡塘区人民法院还引入第三方专业调解组织,通过“市场化+公益性”调解双轨运行,形成“市场纠纷市场解”+普惠性司法服务兜底的治理格局。“调解员帮我们理清了三年的账目,今后还能继续合作!”两家建材公司负责人握手言和的场景,见证了市场化调解的独特魅力。

从家长里短到商事纷争,从邻里摩擦到劳资争议,“西乡塘解纷模式”正有力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解决,生动践行“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城区、矛盾不上交”的承诺。

“我们始终致力于创新多元解纷机制,为群众提供低成本、高效率、便捷化的纠纷解决途径。”西乡塘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刘春花表示。

梯次过滤,构建高效审判“快车道”

“过去业主群里天天吵,物业办公室常被围得水泄不通,真是让人焦头烂额。”回忆起某小区的物业纠纷,当地社区网格员仍心有余悸。

面对这类群体性矛盾,西乡塘区人民法院没有简单“一判了之”,而是创新构建“预防性治理+穿透式审判”模式。法官团队三次实地勘验小区设施,两次暗访物业管理漏洞,在作出示范性判决后,同步向涉诉物业公司发出司法建议书,督促其公示收支、整改安保漏洞、提升保洁标准。通过“示范诉讼+司法建议”双轮驱动,既明晰业主缴费义务边界,又倒逼物业公司规范管理,推动该小区物业费收缴率大幅提升,实现“审理一案、治理一片、规范一行”的辐射效应。

“我们要确保群众每一项诉求都高效办理、及时回应,用心用情为群众排忧解难。”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钟凯表示。西乡塘区人民法院打通“分调裁审”全流程,构建“精准分流+专业调解+高效速裁+精细审判”的梯次治理机制。立案后通过优化繁简识别进行要素式筛查,实现精准分流,并对简案推行“多案连审”“要素式审判”,通过“当天立案、当天开庭、当庭宣判、当庭送达”,让当事人真切感受到“司法加速度”。

信访贯通,筑牢社会和谐“稳定器”

“信访当天就有回复,全程跟踪办理,法院是真把老百姓的事放在心上!”当事人黄女士的感慨,折射出西乡塘区人民法院信访工作的温度与效率。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坚守“有信必复、有访必接”承诺,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的“群众服务岗”,成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暖心窗口。

“感谢你们帮我协调,你们真是服务到了群众心坎里!”60岁的肖某向“群众服务岗”值班人员林莉娟感谢道。

今年4月,肖某走进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寻求帮助,他有一份1997年的购房发票原件遗失,需复印法院存档件用于房产过户。值班人员了解情况后,立即发挥“一窗通办”作用,协调档案窗口、档案室以及综合办相关工作人员,赶在下班前将肖某申请复印的材料交到其手中。

西乡塘区人民法院还通过建立“院领导每月接待日”“领导包案”“每月信访通报”等制度,层层压实责任,实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推动信访工作从“程序性办结”向“实质性解决”转变,确保群众诉求得到扎实回应。2024年至今7月,该院院领导接待群众近300人次,办案化解疑难复杂信访44件,信访量稳步下降,治理成效显著。

“一站式诉讼服务既能减轻群众诉累,又能提升治理效能。我们将继续通过制度创新、技术赋能、社会协同等方式,构建更高效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钟凯表示。



西乡塘区人民法院以“一窗通办、一网通办”标准打造诉讼服务大厅。 资料图片



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干警指导当事人填写起诉状示范文本。 资料图片



西乡塘区人民法院与南宁市民间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 资料图片